200812054003

报告编号：YXJC210606-03

检 测 报 告

委托单位　：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60 万吨焦炉）

检测类别　：委 托 检 测

样品类别　：焦炉大气污染物

黑龙江省禹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2021 年 06 月 10 日 编制

声　　明

1、本报告涂改无效，报告无公司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
2、检测报告不得复制，复制的检测报告无效。

3、委托送检的，其检测数据、结果仅证明所委托样品的检测项目的符合性。

4、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项目检测值。

5、若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报告后十日内向检测单位提

一、检测信息

委托单位	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	
地　　址	七台河市新兴区宝泰隆路16号		
联系人	李吉福	联系电话	18724641505
样品类别	焦炉大气污染物		
[illegible]	[illegible]		

报告编号：YYXJC2106060-03

五、检测结果

1、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位置	采样时间	项目			标准		
[redacted]	[redacted]	[redacted]	[redacted]	[redacted]	[redacted]	[redacted]	[redacted]
			排放速率	0.44	0.58	——	kg/h
				0.73			kg/h
60万吨/年焦炉烟囱 1# DA010	2021.06.06	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	15	11	50	mg/m³
				10			mg/m³
				8			mg/m³
			排放速率	1.25	0.90	——	kg/h
				0.82			kg/h
				0.64			kg/h
		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	12	11	500	mg/m³
				14			mg/m³
				8			mg/m³
			排放速率	1.03	0.92	——	kg/h
				1.12			kg/h
				0.61			kg/h

2、烟气参数检测结果

采样位置	采样时间	标干流量（m³/h）	温度（℃）	湿度（%）	流速（m/s）
60万吨/年焦炉烟囱1#DA010	2021.06.06	83633	291.5	7.4	2.69
		81306	290.2	7.9	2.63
[redacted]	[redacted]	[redacted]	[redacted]	[redacted]	[redacted]

六、执行标准

执行《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6171-2012）中表5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。

序号	污染物项目	排放限值	单位
1	颗粒物	30	mg/m^3
2	二氧化硫	50	mg/m^3
3	氮氧化物	500	mg/m^3

七、检测结论

各项污染物均达标。

（以下空白）

*** 报告结束 ***

编 制 人：

审 核 人：

签 发 人：

签发日期：2021年6月12日